

# 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有力的保障了股东、公司及员工的合法权益。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重大事项、进行了监督审查并客观、独立的发表意见，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现将监事会 201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对 2014 年经营管理行为及业绩的基本评价

2014 年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成员列席了 2014 年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并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2014 年公司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经营班子勤勉尽责，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经营中未出现违规操作行为。

### 二、2014 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召开会议的有关情况如下：

1、2014 年 1 月 10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的议案》。

2、2014 年 1 月 27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形式召开。

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2014 年 3 月 14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3 年度报告及摘要》、《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关于募集资金 201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3 年已经发生的关联交易及 2014 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关于 2014 年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4、2014 年 4 月 25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5、2014 年 7 月 14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持有的上海窗之外 51% 股权予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收购广州旗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6、2014 年 7 月 24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投资广州中懋广告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投资深圳尚道微营销有限公司的议案》。

7、2014 年 10 月 27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关于投资上海恺达广告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收购省广合众（北京）国际传媒广告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 三、监事会发表的独立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4 年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

权，依法列席了公司所有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等情况，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尽职尽责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有损于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14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管理、财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目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财务状况良好。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管理，严格遵循《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合规使用募集资金，未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以及其他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的情形。

## 4、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的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与所涉及事项均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5、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是均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不存在任何内幕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

## 6、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出具的关于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 7、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的实际

状况、经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的投资回报等因素的前提下进行分配方案的拟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三、2015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15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办公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保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等各利益相关方的权益。

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